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羅淑屏
電話：(02)7736-6045
電子信箱：albeelo@mail.moe.gov.tw

受文者：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 中華民國115年10月5日
發文字號：臺教高(四)字第1152203180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6學年度願景計畫招生資訊 (3963267_A09000000E_1152203180_senddoc2_Attach1.pdf)

裝 訂 線

主旨：有關大學辦理116學年度願景計畫招生資訊一案，請惠予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

一、本部自110學年度起辦理願景計畫，係配合12年國教課綱著重多元及適性輔導，同時發揮國立大學帶頭翻轉經濟弱勢學生境遇之社會功能，賦予大學升學管道更多彈性，提供經濟弱勢學生多元升學管道及機會，以達到促進社會流動之目的。

二、旨揭計畫116學年度共11所學校採特殊選才或申請入學方式辦理：

(一)特殊選才管道（招生資訊詳附件）：

1、辦理學校：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共9校。

2、本部業請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建置「大學多元入學升學網」（http://nsdua.moe.edu.tw），並建置「特殊選才」招生專區，更新各校願景計畫招生資訊，供家長及考生查詢參考。（網頁由大學招生委員會

聯合會維護，倘有疑義，可請逕洽02-2368-1913詢問）

3、又網頁公告之各招生校系、招生日期及考試項目等招生資訊，詳細內容應以各校特殊選才招生簡章內容為準；若有相關疑義請逕向各校洽詢，俾利學校即時處理。

(二)申請入學管道：

1、辦理學校：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共11校。

2、各招生校系及考試項目等招生資訊，請依116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簡章為準。

3、旨揭計畫提供經濟弱勢學生額外的升學名額及機會，招生對象及身分資格由各招生校系自行訂定，且於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時進行資格審查。

4、請有意報考且符合各招生校系所定資格的考生，務必於報名前詳閱招生簡章「校系分則」內容或逕洽該校系先行確認報考資格，並於報名時擇適當身分報名。如身分資格經申請校系審查未通過(意即資格不符)，將取消該名考生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資格，故務請於116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簡章公告後詳閱相關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以免影響權益。

三、另為提供高級中等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學生升讀大學資訊，請轉知經貴署、貴局(處)核可辦理實驗教育之學生、團體機構等單位，以利前揭學生及其家長獲得充足升學資訊，順利銜接升讀大學。

四、實驗教育之學生如對於大學多元入學方案有疑義，招生管道部分請洽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電話：02-2368-1913)、考試部分請洽大學入學考試中心(電話：02-2366-1416)，亦可於大學多元入學升學網（http://nsdua.moe.edu.tw）查詢(網頁由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維護，電話：02-2368-1913)。

正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大陸臺商子弟學校與海外臺灣學校

副本：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一般大學總量系統資訊小組)、國立屏東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嘉義大學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10/06 08:00:05

裝
訂
線